

保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2025年职称申报推荐数量核准备案 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直各部门，各自主评审单位，各类企业：

根据2025年河北省职称工作总体安排，现开展我市职称申报推荐数量核准备案工作。具体情况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在我市各类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公经济组织中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聘用）合同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符合政策规定的技能人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自由职业者和农民技术人员；与我市企事业单位签订工作协议1年以上且每年累计在我市工作不少于2个月的柔性引进人才，均可在我市参加职称申报评审。

在处分期或组织处理影响期内、涉嫌违法违纪调查期间、刑事处罚期间，不得申报参加职称评审。公务员（含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离退休人员不得申报。

二、推荐要求

1、事业单位推荐数量：除评聘结合专业外，现有任职资格人数达到或超过相应岗位设置数 120%的单位，原则上不再组织申报，如有退休或调离的可采取退二进一的方式进行申报。因专业技术人员密集且申报人员业绩突出确需申报的，申报单位应书面申请，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提交上报申请，申报数量要严格控制在相应级别岗位设置数的 130%以内。

2、企业单位推荐数量：按照“一次性、真实性、无遗漏”的原则，全面统计本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数量，一次性将本单位在职在保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数量上报清楚。

3、退休年龄把握：评聘结合专业申报参评人员退休年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非评聘结合专业申报参评人员退休年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

4、中小学正高级教师、中等职业学校正高级讲师、技工院校正高级讲师和任教满 25 年乡村教师申报推荐工作另见通知。

5、推荐程序按照《保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保人社函〔2024〕9 号）规定的程序执行。

三、时间安排

7 月 4 日前，完成全市企事业单位高、中级申报推荐数量核准备案工作。

四、提交材料

（一）企业单位提交以下资料：

- 1、营业执照原件和复印件；
- 2、《2025 年保定市高中级职称申报推荐数量备案表》（附件 1）电子版和纸质版；
- 3、《2025 年企业单位推荐人员名单》（附件 2）电子版和纸质版；

（二）事业单位提交以下资料：

- 1、《2025 年保定市高中级职称申报推荐数量备案表》电子版和纸质版；
- 2、《事业单位岗位聘用情况调查表》

此外：

（一）委托评审的，需提交《中级职称委托评审函》、《中级职称评审委托人员名单》（附件 3）纸质版；

（二）享受职称评审“绿色通道”的，需提交《河北省职称评审“绿色通道”备案表》（附件 4）及相关佐证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五、有关要求

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要按照时间安排，及时进行推荐数量备案和资料上报工作，逾期未申报将视为无申报需求，年内不再补报。自主评审单位填写《自主评审单位职称推荐数量备案表》（附件 5），报主管部门汇总后再一并提交。需要注意的是，各县（市、区）要于 7 月 4 日前，将《2025 年保定市高中级职称申报推荐数量备案表》和《2025 年企业单位推荐人员名单》电子版及纸质版上报市人社局，如有申报“绿色通道”或委托评审的，一并上报。

联系人：郭玉龙、于博

申报地址：保定市东二环人才大厦三楼会议室

联系电话：0312—5036190

附件：1、2025年保定市高中级职称申报推荐数量备案表；

2、2025年企业单位推荐人员名单；

3、中级职称委托评审函、中级职称评审委托人员名单；

4、河北省职称评审“绿色通道”备案表

5、自主评审单位职称推荐数量备案表

保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6月23日

2025年企业单位推荐人员名单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序号	工作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申报系列	申报专业	申报资格	申报等级	晋升方式 (正常申报、一步到位、绿色通道等)	身份证号	本人手机号	备注

填表人（必填）：

手机号（必填）：

附件 3-1

中级职称委托评审函

(用人单位适用)

____XX____市人社局：

我市_____(用人单位)为_____
性质单位，地址位于_____。

因我市无_____系列_____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无法独立开展职称评审工作（或其他原因，如实填写_____），现委托贵单位代评中级职称_____人（人数），具体名单见附件。

我市已按照《河北省职称评审管理办法》，对上述委托代评人员的申报材料和履职情况进行严格审核，择优推荐并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保证上述委托代评人员符合职称申报条件，并对其推荐材料负责。

妥否，请复函。

联系人：

办公电话：

(盖章)

XX年XX月XX日

备注：委托函需由市级人社部门出具。

附件 3-2

中级职称评审委托人员名单

XX (委托单位) 盖章

[illegible]

中级职称委托评审函

(个人适用)

____XX____市人社局：
____同志(身份证号____)，因
(如实填写委托原因)____

____，现委托贵单位代评中级职称。

我市已按照《河北省职称评审管理办法》，对上述委托代评人员的申报材料和履职情况进行严格审核，择优推荐并进行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公示。保证上述委托代评人员符合职称申报条件，并对其推荐材料负责。

妥否，请复函。

联 系 人：

办公电话：

(盖 章)

XX 年 XX 月 XX 日

备注：委托函需由市级人社部门出具。

河北省职称评审“绿色通道”备案表

工作单位				主管部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最高学历学位			毕业学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		取得时间		从事专业		从事专业时间	
申请理由							
单位意见	主管部门意见		市人社部门意见		省人社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注： 此表一式 3 份，单位、主管部门、人社部门各留存 1 份。

自主评审单位职称推荐数量备案表

序号	主管部门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专技 岗位 数	现有 资格 人数	已聘人数	推荐数量			专技 岗位 数	现有 资格 人数	已聘人数	推荐数量			专技 岗位 数	现有 资格 人数	已聘人数	推荐数量		
					自评 专业	非自评 专业	推荐后 岗位比 例（不 含人事 代理 人员）				自评 专业	非自评 专业	推荐后 岗位比 例（不 含人事 代理 人员）				自评 专业	非自评 专业	推荐后 岗位比 例（不 含人事 代理 人员）

填表人（必填）：

手机号（必填）：